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4050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十一名,实际出席董事十一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靖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源公司")拟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发电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5 年。在租赁期间,北源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机器设备,按期向招银租赁公司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北源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名义价格购买租赁设备。

董事会认为,此次北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为了缓解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不影响控股子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北源公司开展此项业务。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源公司")拟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北源公司发电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为确保该项融资能够落实到位,公司将为北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会认为,此次对北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进行担保,能够保障北源公司资金链畅通和正常生产经营的进行,促进北源公司持续发展。同意为北源公司提供担保。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4051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给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实际出席监事五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宗法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4052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以财政部 2014 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4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处理。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但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该会计政策变更对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详见下表:

| 被投资单位 | 股权比例 | 原核算方法 |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万元)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万元)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
| 贵州华电乌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4.35% | 成本法 | 无 | -1,000,000.00 | +1,000,000.00 | 无 |
| 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 3.00% | 成本法 | 无 | -3,750,000.00 | +3,750,000.00 | 无 |
|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正安开发有限公司 | 15.00% | 成本法 | 无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无 |
| 合计 | —— | —— | —— | -19,750,000.00 | +19,750,000.00 | ——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三季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8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7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会计准则,修改了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两类列报:(1)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0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通过投资方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来判断某个被投资方是否应被合并。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23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表》。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6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7、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1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评估参与合营安排的情况并变更了合营安排的会计政策。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8、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6 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以及本年度中期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相关说明及意见

1、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3、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意见;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4053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源公司")拟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发电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5 年。在租赁期间,北源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机器设备,按期向招银租赁公司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北源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名义价格购买租赁设备。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招银租赁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世纪大道 201 号渣打银行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连柏林

注册资本:60 亿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94056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含融资租赁业务项下的一般进出口贸易);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北源公司发电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北源公司

4、所在地:遵义市中华路龙井沟统建 77 栋 3 号楼 321 号

5、交易标的账面净值暨租赁设备转让价款:13,859 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北源公司发电设备

2、融资金额:1 亿元

3、租赁利率:参考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即租赁名义利率为 5.4%。租赁利率随着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在下期作出同方向、同幅度的调整。

4、租赁方式:售后回租方式

5、租赁期限:5 年

6、租金收取方式:2015 年 1 月份收取第一笔租金,此后逢 7 月、12 月收取租金共计 10 期

7、租赁手续费:400 万元

8、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出租方所有;租赁期满,北源公司从招银租赁公司购回全部租赁物的所有权。

9、回购方式:租赁期满,北源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名义价格留购租赁物。

10、担保措施:由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五、涉及该项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因此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对员工的直接经济利益将不会产生影响。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控股子公司利用自身发电设备进行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为了缓解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

2、拟进行的本次交易,不影响控股子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风险可控。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4054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1、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源公司")拟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发电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5 年。为确保该项融资能够落实到位,需公司为北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北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项融资对保障子公司资金链畅通和正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有良好的促进作用。

2、201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11 名董事全票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次担保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11(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因此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北源公司基本情况

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8 日成立,注册地为遵义市中华路龙井沟统建 77 栋 3 号楼 321 号。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俊。

经营范围:中小水电的投资、开发和经营;销售:五金、家电产品、金属制品、建材、工业油料、铝钢土、百货、金属矿产。

北源公司股权结构为: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0.25%,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40%,贵州亚源工贸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持股比例为 9.75%。

2、北源公司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金额 | 2014年9月30日金额 |
|---|---|---|
| 资产总额 | 1,015,478,319.93 | 1,035,703,503.01 |
| 负债总额 | 846,074,112.18 | 855,438,248.28 |
| 银行贷款总额 | 780,000,000.00 | 621,000,000.00 |
| 流动负债总额 | 444,074,112.18 | 464,438,248.28 |
| 净资产 | 169,404,207.75 | 180,265,254.73 |
| 项目 | 2013年金额 | 2014年1月-9月金额 |
| 营业收入 | 61,753,619.79 | 92,444,457.57 |
| 利润总额 | -25,702,315.56 | 5,326,046.98 |
| 净利润 | -25,702,315.56 | 5,326,046.98 |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北源公司无对外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向招银租赁公司申请的 10,000 万元人民币设备融资租赁额度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5 年,具体以公司与招银租赁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

北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 50.25%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主要负责开发、经营贵州芙蓉江流域鱼塘、清溪、牛都等水电站。为进一步解决北源公司生产所需流动资金,北源公司拟与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北源公司发电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5 年。为确保该项融资能够落实到位,需公司为北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5 年。经本公司测算,融资租赁年度内北源公司现金流规模可以安全覆盖租金支出,不存在担保风险,因此同意为该笔融资租赁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风险及被担保人偿债能力判断: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成立以来生产及运营状况正常,现金流稳定,公司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控的范围内,因此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不存在担保风险。

3、其他股东担保情况说明:

北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 50.25%,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40%,贵州亚源工贸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持股比例为 9.75%。北源公司成立以来在资金方面得到了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大力支持,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连续多年为北源公司提供大额委托贷款;同时,北源公司下属电站陆续投产后,运行正常,且现金流稳定,其支付能力可完全覆盖本期融资,风险较小,因此北源公司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不再由其他股东提供相应担保。

4、反担保情况:

无。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鉴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我们认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通过对此次决策和披露信息的审议,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对保障子公司资金链畅通和正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有良好的促进作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0 元,占公司 201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

若上述担保全部发生,公司已累计担保总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 201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20%。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14055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2 月 11 日 15:00 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都司高架桥路 46 号黔源大厦 4 楼会议中心。

5、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将予以单独计票。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11(星期四)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30。

2、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产权部。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都司高架桥路 46 号黔源大厦 21 层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产权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550002;

传真号码:0851-5218925。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39;投票简称:黔源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 议案号 | 议案名称 | 对应申报价格(元) |
|---|---|---|
| 100 | 总议案 | 100.00 |
| 1 |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1.00 |
| 2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④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 12 月 12 日下午 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同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产权部;????

联系人:石海宏、李敏、徐国锐

电话号码:0851-5218943、5218944、5218945

特此通知。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回执

**回　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黔源电力"(002039)股票　　股,拟参加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本公司(本人)出席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序号 | 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注:在对议案投票时,请在对应议案相应的表决意见下打"√";针对同一议案,同时在"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选择两个或以上选项打"√"的,按废票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关于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1 月 2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530011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吴尚伟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万志勇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吴尚伟 |
| 任职日期 | 2014-11-25 |
| 证券从业年限 | 9年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6年 |
| 过往从业经历 | 2004年9月至2007年4月任长城伟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投资顾问;2008年8月至2011年7月任银华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2011年7月加入我公司,历任研究员、研究主管、研究部总监助理。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国籍 | 中国 |
| 学历、学位 | 研究生、硕士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

#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1 月 2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530017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14年12月1日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4年12月1日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4年12月1日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2,000,000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2,000,000 |
| |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建信双息红利A | 建信双息红利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530017 | 531017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 是 | 是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2,000,000 | 2,000,000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2,000,000 | 2,000,000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 2,000,000 | 2,000,000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除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外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在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2000 万元(可以达到 2000 万)。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2000 万元,本基金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3)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或登录网站 www.ccbfund.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1 月 27 日

#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1 月 2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530008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14年12月1日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4年12月1日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4年12月1日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20,000,000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20,000,000 |
| |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保持基金的平稳运行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建信稳定增利A | 建信稳定增利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531008 | 530008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 是 | 是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20,000,000 | 20,000,000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20,000,000 | 20,000,000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 20,000,000 | 20,000,000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除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外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在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2000 万元(可以达到 2000 万)。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2000 万元,本基金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3)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或登录网站 www.ccbfund.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建信基金管理有